

双林镇 2023-7 号地块（双林镇跨乡镇土地综合整治安置房） 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人民政府委托，对双林镇2023-7号地块（双林镇跨乡镇土地综合整治安置房）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- 1、项目名称：双林镇 2023-7 号地块（双林镇跨乡镇土地综合整治安置房）
- 2、项目范围：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东双林村
- 3、项目内容：为加强区域农民建房管理，满足农户建房需要，拟实施双林镇跨乡镇土地综合整治安置房工程。建房资金由村民自筹，安排宅基地 44 户，并建设用水、用电、排污、绿化、道路等配套设施。

经估算，本项目所需资金 6500 万元，其中包括土建工程 4000 万元、设备购置费 500 万元、安装工程费 500 万元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0 万元、预备费用 500 万元。

项目拟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02 月，拟建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。

- 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- 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毓焯 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（微信同号）

7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24 日

